

信利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航空第三者责任保险合同条款（无人飞行器）

明细表

第一部分

保险合同编号：

日期：

被保险人名称：

地址：

保险期间：

起保日：

到期日：

第二部分

被保险飞机详情：

| (1) | (2) | (3) | (4) | (5) | (6) |
|-------|---------|------|---------------|-------|------|
| 构造&型号 | 制造时间(年) | 飞机牌号 | 每次飞行最大 载客数 | 被保险数额 | 保障风险 |

第三部分

用途：

标准用途

特殊用途

特殊出租用途

第四部分

飞行员：

第五部分

地域限制

第六部分

限额和免赔额

(1)

(2)

第七部分

保费：

第八部分

索赔通知应立即发送至：

第九部分

如果在保险条款、批单以及明细表中有任何不一致的地方，批单的效力优先于明细表，明细表的效力优先于保险条款。

第十部分

保险人和被保险人已经完全理解本保险合同中列明的争议解决方案的条款。任何因为本保险合同导致的或者与本保险合同相关的争议，都应当提交到【仲裁机构名称】在【城市】仲裁。仲裁规则适用提出仲裁申请时有效的仲裁规则。仲裁裁决为最终裁决，并对保险人和被保险人有约束力。

第十一部分

本保险合同同时签发中文版和英文版。如有任何不一致的地方，应以中文版本为准。



一. 保障范围

保险人同意依据本保险合同中的约定,承保因为发生在**保险期间**内的**事故**所造成的损失、损害或相关责任。

被保险人对于由**被保险飞机**或从**被保险飞机**上坠落的任何人或物造成的、意外的人身伤亡和财产损失,依法有责任支付并且应当支付的补偿性赔款(包括**被保险人**被判决需要支付的费用),由**保险人**予以赔偿。

二. 除外责任

1. 保险人不负责赔偿下列损失:

| | |
|-------------|--|
| 雇员及相关人员 | (1) 被保险人 或其业务合作伙伴的任何董事或雇员在其为 被保险人 工作或履行职责的期间所遭受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 |
| 机组人员 | (2) 任何参与 被保险飞机 操作的飞行人员、机舱服务人员或其他机组成员所遭受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 |
| 乘客 | (3) 任何乘客在乘坐及上下 被保险飞机 过程中遭受的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 |
| 财产 | (4) 任何归 被保险人 所有的,或寄存于 被保险人的 ,或由 被保险人 保管或者控制的财产的损失; |
| 噪音和污染以及其他危险 | (5) 后附《噪音、污染及其它风险除外条款》列明的损失; |
| 污染 | (6) 所有形式的污染。 |

2. 本保险合同不适用于以下情形:

| | |
|-------------|--|
| 非法用途 | (1) 被保险飞机 用于非法目的,或用于 明细表 第三部分列明的用途之外的目的,本保险合同的定义部分对前述用途进行了定义。 |
| 地域限制 | (2) 被保险飞机 的飞行范围超出 明细表 第五部分 地域限制 的规定,但因不可抗力所致情况除外。 |
| 飞行员 | (3) 被保险飞机 由 明细表 第四部分列名或规定的飞行员以外的人驾驶飞行,但有相应操作资质的人员在地面操作 被保险飞机 的情况除外。 |
| 其它方式运输 | (4) 被保险飞机 由任何运送工具进行运输时,但由于 被保险飞机 遭受 事故 而需要对其进行运输的情况除外。 |
| 起降区域 | (5) 被保险飞机 起飞或降落以及试图进行起飞或降落的场地不符合飞机制造商建议的标准时,但因不可抗力所致情况除外。 |
| 合意责任 | (6) 被保险人 在任何合同或协议下承诺的责任或放弃的权利,但即使无前述合同或协议, 被保险人 仍需承担法律责任的情况除外。 |
| 乘客数量 | (7) 被保险飞机 搭载的乘客数量超过 明细表 第二部分第四款列明的最大载客人数。 |
| 不可分摊 | (8) 被保险人 可以根据其它保单提出赔付请求,但是不包括在本保单不生效时,超过 被保险人 根据其它保单可以获得赔偿的数额。 |
| 核风险 | (9) 所附《核风险除外条款》列明的索赔。 |
| 战争、劫持以及其他风险 | (10) 以下原因造成的索赔: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i. 战争、入侵、外敌入侵、敌对行为(不论宣战与否)、内战、叛乱、 |

革命、起义、戒严法、军事政权或篡权企图；

ii. 任何战争中使用的原子武器、核裂变和/或核聚变、或其它类似反应或放射性力量或物质的敌对行为的爆炸；

iii. 罢工、暴乱、民众骚乱或劳工骚动；

iv. 个人或团体以政治或恐怖主义为目的之行为，不论其是否代表某主权势力，也不论损失是否为意外还是故意行为所致；

v. 恶意行为或蓄意破坏；

vi. 政府（包括军事政权或者事实上的政权机构）、公众或地方权力机构对飞机所有权或使用权的没收、国有化、充公、管制、扣留、占用或征用；

vii. 在未经**被保险人**同意的情况下，在飞行时，飞机上的人员或团伙对飞机或机组人员的劫持、非法扣押或不正当控制，包括企图进行占领或控制。

而且，对于**被保险飞机**在由于上述风险脱离**被保险人**控制的期间内发生的任何索赔，本保险合同不负责赔偿。

当**被保险飞机**在**明细表**第五部分列明的**地域限制**的机场被安全归还给**被保险人**，并且**被保险飞机**完全处于适飞状态时，**被保险飞机**应视为已恢复到**被保险人**的控制下（这种安全归还还应指引擎熄灭、飞机停稳并已不再受任何胁迫）。

三. 赔偿责任限额

保险人对于本保险合同承担的保险赔偿责任不超过**明细表**第六部分第一款所列数额。此外，对于第三者就本保险合同下承保的补偿性损害针对**被保险人**进行的索赔诉讼的，**保险人**还将另行赔付**被保险人**为进行抗辩而发生的、经**保险人**书面同意的法律费用。但是，如果**被保险人**为解决上述索赔而支付的或被判决的赔偿金额超过了本保险合同约定的**责任限额**，则**保险人**对于该法律费用的赔偿责任仅限于**责任限额**除以实际补偿性赔款金额之比例部分而应分摊的法律费用。

四. 条件

- | | |
|----------|--|
| 恪尽职守 | 1. 被保险人 应恪尽职守，随时保持足够谨慎，采取一切合理可行的措施防止事故发生，避免或减少损失。 |
| 遵守航空法等法规 | 2. 被保险人 应遵守管理当局发布的涉及 被保险飞机 安全运行的全部有关航空飞行和适航的法令和要求，并保证满足以下条件： (1) 每次飞行开始时， 被保险飞机 在各方面都处于适航状态。 (2) 所有现行法规要求的、与 被保险飞机 有关的航行日志或其他记录都应保持实时更新，并在 保险人 或其代表要求时，能够及时提供。 (3) 被保险人的 雇员及代理人也应遵守上述法令及要求。 |
| 索赔程序 | 3. 对于可能在本保险合同项下产生索赔的事件， 被保险人 应按照 明细表 第八部分所述的方式立即通知 保险人 ，在任何情况下， 被保险人都 应做到： (1) 书面提供该事件的全部细节，立即发出索赔通知，并提交相关的信函或文件； (2) 及时通知 保险人 即将发生的诉讼； (3) 应 保险人 合理要求，提供进一步的信息和协助； |

(4) 不能以任何方式损害**保险人**的利益或使其陷于不利。

如果**被保险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按照以上要求通知**保险人**，而导致**保险人**不能确定相关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害程度以及其他相关因素的，**保险人**不对前述不可确定的损失部分承担责任，除非**保险人**及时通过其它渠道已经知道或应当知道该**事故**或索赔。

- 索赔控制 4. **保险人**有权在任何其认为必要的时候，对**被保险人**面临的第三者索赔的相关谈判和诉讼过程取得绝对控制，并以**被保险人**名义对这些索赔进行和解、抗辩或诉讼。
- 代位求偿权 5. **保险人**在本保险合同项下履行赔偿责任后，在赔偿金额范围内代位取得**被保险人**的权利和应获得的补偿，**被保险人**应予以合作并采取一切必要的措施协助**保险人**行使上述权利和获得上述补偿。
- 风险变更 6. 如果作为本保险合同订立基础的风险性质或风险状况发生变化，**被保险人**应立即通知**保险人**，**保险人**有权选择解除本保险合同或者增加保费。如果**被保险人**未能履行此通知义务，由此风险变更引发的损失索赔将不能在本保险合同项下从**保险人**获得赔偿，除非**保险人**已表示接受此等风险变化。
- 保险合同解除 7. **保险人**或投保人都可注销本保险合同，但需提前10天向对方发出书面解除通知。如果**保险人**注销本保险合同，应就保险合同未尽期间按日比例将相应保费退还投保人。如果投保人在本保险合同起保日之前解除本保险合同，**保险人**将收取[XXX]作为手续费；如果投保人在本保险合同起保日之后解除本保险合同，**保险人**可以收取[xxx]作为最低已赚保费。尽管有前述规定，当**被保险飞机**相关的损失在本保险合同项下已经支付或应当支付时，**保险人**就不再返还与该**被保险飞机**相关的任何保费。
- 转让 8. 除非**保险人**同意并出具批单加以确认，本保险合同及其项下的权利不得进行全部或者部分转让。
- 非水险保单 9. 本保险合同不是海上保险保单，保险合同各方都明确同意不得按海上保险原则解释本保险合同。
- 仲裁 10. 本保险合同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如果**被保险人**与**保险人**对本保险合同产生任何争议或纠纷，应提交在**明细表**中约定的仲裁机构进行仲裁。如果在相关争议发生之后，**被保险人**与**保险人**并未在**明细表**第十部分约定仲裁机构，或者也未对仲裁达成任何其它协议，应依法向有管辖权的中国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两架及以上被保险飞机 11. 如果本保险合同承保了两架或两架以上的**被保险飞机**，则本保险合同的各项条款分别适用于每架**被保险飞机**。
- 责任限额 12. 如果本保险合同下包含的**被保险人**超过一方，无论这些**被保险人**是以批单还是以其它方式加入本保险合同，**保险人**针对无论一个或者全部**被保险人**的**总责任限额**仍不超过本保险合同在第六部分第一款中约定的**责任限额**。
- 虚假和欺诈性索赔 13. 未发生**事故**，**被保险人**谎称发生了**事故**，**保险人**有权解除本保险合同，并不退还保险费。
- 被保险人**故意制造**事故**的，**保险人**有权解除本保险合同，不承担本保险合同约定的赔偿责任，并不退还保险费。
- 事故发生后**，**被保险人**以伪造、变造的有关证明、资料或者其他证据，编造虚假的**事故原因**或者夸大**损失程度**的，**保险人**对其虚报的部分不承担赔偿责任。
- 被保险人**有前三款规定行为之一，致使**保险人**支付任何赔偿或者其它费用

的，**被保险人应当退回给保险人。**

保费支付

明细表第七部分中列明的保费必须在保险合同起保日【XXXXX】，由投保人向保险人全额支付，否则保险人有权解除本保险合同。

本保险合同仅在投保人向保险人全额支付保费后方可生效，这是本保险合同的生效条件。保险人仅在本保险合同生效后才有赔付的义务。

五. 定义

1. **“事故”**：指一次意外事故或由一个事件引发的一系列意外事故。
2. **“私用飞行”**：指以满足私人用途和娱乐为目的，**不进行公务或行业用途以及出租或以获取报酬为目的的飞行。**
3. **“公务飞行”**：指**私用飞行**中所述目的的飞行以及为**公务或行业目的**的飞行，但是**不进行以出租或获取报酬为目的的飞行。**
4. **“商业飞行”**：指由**私用飞行**和**公务飞行**所述目的的飞行，以及由**被保险人**运营提供乘客、随身行李和货物运输服务并以此获取佣金和报酬的**有偿飞行。**
5. **“出租飞行”**：指由其他个人、公司或组织向**被保险人**借用、租用、包租飞机（不包括机组）用作上述**私用飞行**和**公务飞行**之目的，并且**被保险飞机**的运行操作不在**被保险人的**掌控下。任何为其它目的的出租飞行**不被**本保险合同所保障，除非已经向**保险人**作出特别声明，并且该项使用属于**明细表**第三部分中“特殊出租用途”列明的内容。

定义2、3、4、5构成了标准用途，**不包括**指令、特技飞行、狩猎、巡逻、消防、空投、喷涂或释放任何东西，任何形式的实验或竞争飞行，和任何其它涉及异常危险的用途。但是，如果上述用途列入**明细表**中第三部分“特殊用途”中的，则本保险合同将提供保险保障。
6. **“赔偿限额”**：指**明细表**第六部分第（1）项所列的金额，即**保险人**对每一个单独的以及全部的事故所承担的赔偿责任的限额。**保险人**对于在**保险期间**内发生的每一个单独的和全部的事故所造成的人身和（或）财产损失所应当承担的责任的总额，**不应当超过****明细表**第六部分第（1）项的限额。
7. **“免赔额”**：指**明细表**第六部分第（2）项所列的金额，即**被保险人**应当自行承担的金额（包括**被保险人的**法律费用及支出）。根据本保险合同，在**保险期间**内，除非**被保险人在一个事故中**或几个**事故中**所遭受的损失高于**免赔额**，否则，**保险人**不承担责任。当**保险人**承担责任时，只承担高于**免赔额**的部分。
8. **保险人**：指信利保险（中国）有限公司。
9. **被保险人**：指**明细表**第一部分所列的公司或组织，其中第一记名**被保险人**是本保险合同的投保人。
10. **“飞行”**：指从**被保险飞机**为起飞或试图起飞而向前移动开始，包括在空中飞行，直到其完成着陆滑跑的全部过程。对于螺旋翼飞机，只要其旋翼在发动机带动下或在发动机动能作用下旋转、或者旋翼处于自转状态下，都应被视作**飞行**。
11. **“滑行”**：指**被保险飞机**在其自身动力系统作用下进行移动，而又不在于上述定义的**飞行**状态下的阶段。滑行中**被保险飞机**暂时性的停止移动，并不应视为**滑行**终止。
12. **“水上停泊”**：指可在水上降落的**被保险飞机**处于在水面上漂浮，而又不属于上述定义的**飞行**或**滑行**状态的阶段，包括飞机被拖下水以及拖上岸的过程。
13. **“停驶”**：指**被保险飞机**不在上述定义的**飞行**、**滑行**或**水上停泊**状态下的阶段。